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生产机房四期扩容项目-机房互联光缆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采购条件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生产机房四期扩容项目-机房互联光缆采购项目已经审批，采购人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现对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向社会公开选择供应商。现欢迎合格的潜在供应商参与磋商。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生产机房四期扩容项目-机房互联光缆采购项目

2.2 磋商内容及范围：本项目拟采购单模 OS2 预端接光缆、多模 OM4 预端接光缆、光模块、配线架等产品，供应商负责供货、敷设施工、调试检测、维保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

2.3 项目期限：供应商收到供货通知后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

2.4 运维服务期：36 个月。

2.5 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清晰扫描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须提供经审计的完整的2022年度及2023年度财务报告，需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成立不足两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3.3 供应商应为线缆原厂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须提供线缆原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线缆原厂商不得与其代理商同时参与竞标；

3.4 供应商应具有合格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证书或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20000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3.5 供应商应具有专业项目管理人员、技术团队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

供承诺函)；

3.6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证及缴纳税收完税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7 业绩要求：供应商应至少提供三份所投线缆品牌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在人民银行总行、国家开发银行总行、政策性银行总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总行及省一级分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城市商业银行总行、中国银联(总公司)、网联清算(总公司)、国家证监会所属证券、期货或商品交易所对安全性及业务连续性要求高的金融机构的综合布线产品案例合同。

（①该合同里应含有MPO或MTP或预端接或预连接相关产品；②原厂商案例或该线缆品牌的任意一家代理商案例均为有效案例；③以上案例需显示签署时间、金融机构名称、具体采购内容等信息。④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及城市商业银行清单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网站公布的最新版《银行业金融机构法人名单》内容为准。）

3.8 出具承诺书，承诺供应商近三年在经营中未出现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和违法行为，企业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对客户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3.9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即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查询相关主体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查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查询结果截图应显示查询时间，查询相关主体：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3.10 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刑事案由→贪污贿赂→行贿罪的查询详细页面。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2021年1月1日以来，经查询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查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或以后，查询结果截图应显示查询时间，查询相关主体：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3.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

项目磋商。供应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结果。

3.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12月19日09时00分至2024年12月25日17时00分。

4.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获取采购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直接登录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未在该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采购项目）。

4.3 售价：采购文件人民币500元，平台服务费人民币400元，售后不退。

4.4 潜在供应商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第3条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资料，资料全部粘贴到一个word上并转成PDF格式上传，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的供应商，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入“我的购物车”界面，选择采购项目进行采购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

4.5 采购文件费用发票由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供应商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4.6 供应商完成费用支付后供应商即获得下载采购文件的权限。未在截止时间前支付采购文件费用的供应商无法获得下载采购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磋商的资格。

4.7 供应商针对供应商注册、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8 供应商必须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

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5. 响应文件的制作

5.1 供应商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5.2 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5.3 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载的后缀名为.zz1h的电子采购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5.4 使用 CA 对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6.2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file 格式）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

6.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竞争性磋商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

6.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6.5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等平台上发布，其它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原银行 25 层

联 系 人：卢先生

联系电话：17737799520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三路与红专路交叉口思达数码大厦9楼

联系人：施政杰、李葵苗

联系电话：0371-58558061 0371-53777553

电子邮箱：hnydzbb@163.com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